



# Grafarpógn

Arnaldur Indriðason

# 墓地的沉默

[冰岛] 阿诺德·英德里达松 著  
余晨璐 楼晨晔 陈文心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Grafarpögn

Arnaldur Indriðason

# 墓地的沉默

[冰岛] 阿诺德·英德里达松 著  
余晨璐 楼晨晔 陈文心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:图字 01-2008-2333

Arnaldur Indriðason  
**Grafarþögn**

经作者许可,据 New York; Vintage 2005 年英译版 Silence of the Grave 译出。

Copyright © Arnaldur Indriðason, 2001

Title of the original Icelandic edition: Grafarþögn

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Edda Publishing, Iceland, www.edda.is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墓地的沉默/(冰)英德里达松著;余晨璐,楼晨晔,陈文心译.—北京:  
人民文学出版社,2008.7

ISBN 978-7-02-006767-1

I. 墓… II. ①英…②余…③楼…④陈… III. 长篇小说—冰岛—现代  
IV. I53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88422 号

责任编辑:姚翠丽 特约策划:彭 伦 杨蔚昀  
装帧设计:李 佳

### 墓地的沉默

Mu Di De Chen Mo

[冰岛]阿诺德·英德里达松 著  
余晨璐 楼晨晔 陈文心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制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200 千字 开本 889×1194 毫米 1/32 印张 7.25 插页 2

2008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00

ISBN 978-7-02-006767-1

定价 20.00 元

## 冰岛姓名解

冰岛人日常以名字互相称呼,这是因为在冰岛,并没有正式的姓氏,而只有源自父名的姓,男女分别以“-松”(表示儿子)或“-多特”(表示女儿)结尾。在电话黄页中,冰岛人是以名字而非姓氏排序的。在警察局内部,尽管职位级别有差,但警员们仍然以名字互称,就连警匪间也是如此,这对于其他国家的读者而言,颇为怪异。埃伦泽的全名是埃伦泽·斯万松,她的女儿全名则是艾娃·琳德·埃伦兹多特。少数家庭仍然保有传统姓氏,这些姓氏基本上源自丹麦语,或者在形式上稍有变更;这些姓氏的保留乃是实行到二十世纪初方才废止的殖民法规所致。

这是一根人类的骨头——他刚从坐在地板上嚼着它的小女孩嘴里拿过它就知道了。

生日派对正值高潮，孩子们的喧哗震耳欲聋。外送比萨的男孩送来吃的喝的就走了，孩子们狼吞虎咽地吃着比萨大口地喝着可口可乐，还不停地大喊大叫，像是比谁的嗓门更响。接着，仿佛有人一声令下，他们全体离开餐桌，在房间中奔跑玩闹起来，有的手里拿着玩具机关枪和小手枪，年幼一些的抓起玩具车和塑料恐龙。他不知道那些孩子究竟在玩什么游戏，在他看来，这无异于一场令人发狂的闹剧。

小寿星的母亲用微波炉做了些爆米花。她告诉那个男人，她会打开电视放部录像什么的，总之会设法让孩子们安静下来。如果这样还不奏效，她就把他们都赶出去。这已经是第三回庆祝她儿子的八岁生日了，她都快崩溃了。想想看，接连三次生日派对！第一次，全家一起去了家汉堡包店，店里放着震耳欲聋的摇滚乐，而且价格也贵得离谱。第二次，她为儿子办了一次盛大的聚会，请来亲朋好友，办得像他受坚信礼<sup>①</sup>一样隆重。而今天，小寿星自己请了同学和街坊的小朋友过来玩。

她打开微波炉，拿出那袋膨胀的爆米花，又放了一袋进去，心想：明年生日一定要从简。一次派对就够了。她小时候也就是这么过来的。

坐在沙发上的年轻男人非常内向，完全帮不上忙。她试着和他聊天，但还是放弃了；这种人待在起居室里，让她觉得很不自在。谈话是根本不可能的，男孩子们吵吵闹闹，让她更加不知所措。年轻男人丝毫不

---

① 坚信礼：一种在教堂中举行的接收洗礼教徒为正式成员的基督教仪式。

想主动帮忙，只是坐在那里，愣愣地盯着空气，一言不发。简直腼腆得不可救药，她这样想着。

她以前没有见过这个男人。他是派对上她儿子一个朋友的哥哥，大约二十五岁，比她小了差不多二十岁。他在门口和她握手，他瘦得像是一个耙子，手指很长，掌心湿冷，而且沉默寡言。他是来接弟弟的，可是他弟弟正玩在兴头上，根本不想回去。于是，他就决定进屋待一会儿。派对很快就结束的，她说。他告诉她，他们住在马路另一头的排屋里，父母出国去了，现在是他在照顾弟弟。他还说，事实上，他自己还在镇上另租了一间公寓。他在走廊里坐立不安，一点也不自在，而他的弟弟，又一头扎回乱哄哄地打闹成一片的孩子堆里。

此时，他坐在沙发上，看着小寿星一岁的妹妹从儿童卧室前慢慢爬过。她穿着镶褶边的白裙子，头发上戴着蝴蝶结，细声细气地自言自语。他暗地里诅咒他的弟弟。待在生人的家里让他觉得很不舒服。他不知道是否该主动提出帮点忙。小寿星的母亲告诉他，男孩的父亲要工作到很晚。他点点头，试着露出微笑，但没有接过过来的比萨和可乐。

他注意到，小女孩拿着某种玩具。她一坐下来就咬它，口水滴嗒个不停。这咀嚼物似乎让她很恼火。可能是出牙期的表现吧，他想。

小女孩手里拿着玩具，慢慢靠近他。他开始猜想，那究竟是什么东西。小女孩停下了，扭动着身子仰面躺倒，接着，坐在地板上张着嘴，看着他，一连串口水滴到胸口上。她把玩具放进嘴巴，一边咬着，一边向他爬去。玩具起初撑在她嘴里，但她一做鬼脸傻笑，玩具就掉了出来。她费了番工夫，才重新找到它，举着这玩意儿，径直向他爬去。然后，她扒住沙发扶手，试着直起身子，站到他旁边，尽管她还站不稳，却依然很满意自己这个小成就。

他从小女孩那儿拿过东西，仔细检查。小女孩困惑地看了看他，突然煞有介事地放声大哭。他很快就认出这是一根人的骨头——一根肋骨，十厘米长。骨头的颜色已经不是很白，断口边缘已不锋利，被磨得很光滑，断口里面有像是泥土的棕色大斑点。他猜测，这是肋骨前端的一部分，而且年代久远。

小寿星的母亲听见小女孩的哭声，向起居室望去，看见小女孩站在沙发前，那个陌生人旁边。她放下那碗爆米花，走过去抱起自己的女儿，瞪着那个男人。然而，那个男人似乎根本没有注意到她，或者是她大声哭闹的女儿。

“出什么事了？”母亲安慰着她的孩子，焦虑地问道。她提高嗓门极力想把男孩子们的喧闹声都压下去。

男人抬了抬头，缓缓站起身，把那根骨头递给她看。

“她从哪里弄来这东西的？”他问道。

“什么东西？”她问。

“这根骨头。”他开口道，“她从哪里弄来这根骨头的？”

“骨头？”她又问了一句。小女孩看见这根骨头，立刻安静了，伸手去抓它。她专注地看着它，连眼珠也斗在了一起，更多口水从她咧开的嘴里淌下去。她一把夺过骨头，放在手里玩着。

“我认为那是根骨头。”男人说。

小女孩把骨头放进嘴里，再次安静了下来。

“她在嚼的那个东西。”他说，“我认为，那是根人的骨头。”

母亲看了看孩子，她正格格咬着那玩意儿。

“我从来没见过这东西。人的骨头，你这么说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我认为，这是人类肋骨的一部分。”他说。“我是学医的。”他解释着，又补充了一句，“已经读了四年多。”

“你胡说八道！这骨头是你带来的？”

“我？当然不是。你知不知道它从哪里来的？”他问道。

母亲看着孩子，猛地把骨头从她嘴里拉出来，一把扔在地上。小女孩又号啕大哭起来。男人从地上捡起骨头，更加仔细地检查它。

“她哥哥大概知道……”

男人看着那位母亲，她回望的目光有些尴尬。她看了看大哭不止的女儿，又看了看骨头；接着，她把视线转移到起居室窗外半竣工的房屋上；然后，她又看了看骨头和那个陌生人。最后，她的目光终于停落到自己儿子身上——他正从一间儿童卧室前跑过。

“托蒂！”她大声叫着。但男孩没有理她。她费力地走进孩子们当中

把她的儿子拽出来，让他站到医科学生面前。

“这是你的吗？”他把骨头递给男孩，问道。

“是我找到的。”托蒂干脆简洁地回答，他不想错过自己生日派对的任何一个瞬间。

“哪里找到的？”母亲问。她把小女孩放到地板上。小女孩盯着她，犹豫着是不是该再次大哭大嚎。

“外面。”男孩说，“这块石头挺有意思的，我已经把它洗干净了。”他有点气喘吁吁，一滴汗珠从他脸颊上滴落下来。

“外面哪里找到的？”他母亲问，“什么时候？你当时在做什么？”

男孩看着母亲。他不知道自己是否做错了什么事，但母亲的表情说明了一切，他想知道，自己究竟做错了什么。

“昨天，我记得是。”他说，“是在马路尽头的工地地基里找到的。怎么了？”

他的母亲和陌生人对视了一眼。

“你能不能带我去你找到它的地方？”她问。

“我必须去吗？这可是我的生日派对啊！”他说。

“必须。”他的母亲说，“带我们去。”

她把小女孩从地板上抱起来，推着儿子走出房间向门口走去。年轻男人紧紧跟在后面。孩子们看见他们的小主人被禁止了玩乐，突然安静下来。托蒂的母亲推着他离开房屋，怀里抱着他的小妹妹，表情严厉。孩子们面面相觑，跟在他们后面离开了房子。

这是一片新开发的地产，叫做“千年街区”，旁边有一条路，通向雷尼斯凡湖。地产则正好位于格拉法霍山的山坡上。山上矗立着巨大的棕色地热水箱，如同一座城堡，睥睨整个郊区。水箱两侧的路，都已经修整完毕，路边都是正在建的房屋。偶然会看到一座带花园的房子，草皮刚刚铺好，树苗也才种下，不过，这些植物早晚有一天会长大，能给房主带来足够的绿荫。

人群兴致勃勃地跟在托蒂身后，沿着水箱边的主街向前走去。新建的排屋向草地延伸开去，而在更远的东北方，则立着雷克雅未克人古旧的避暑小木屋。孩子们都喜欢在那些新开发地产的工地上玩耍，这里也不

例外。他们在半竣工的房子里嬉戏，爬上脚手架，躲藏在僻静高墙的影子里，有时，还顺势滑到新挖好的工地地基里，故意溅起积蓄在那里的雨水。

那个陌生男人、母亲和那一大群孩子，都跟着托蒂走到一个工地地基边。托蒂指给他们看一个地方，前些天，他就是在那儿看见那块白亮光滑的奇石的。他打算留着它，就把它放进了口袋。他还清楚记得发现石头的具体位置，便率先跳进工地地基中，径直向这块干燥泥地走去。他的母亲让他闪到一边，并在年轻男人的帮助下爬下工地地基。托蒂从她手里拿过骨头，放进泥土里。

“当时，它就这样平躺着。”他说道，依然觉得那骨头不过是块有趣的石头。

这是周五下午，工地地基里没有人在干活。横梁已经被搭在两侧的墙壁上，准备用混凝土浇铸，但是在还没有垒起墙壁的地方，泥土暴露在外面。年轻男人走到泥墙边，仔细检查男孩发现骨头那个位置的上方。他用手指刮掉泥土，发现土壤里还深深埋藏着骨头——像是人的前臂。他惊恐万状。

男孩的母亲看着陌生男人死死盯着泥墙，顺着他的视线看去，也看见了骨头。她走近一些，觉得自己还可以辨认出颤骨和一两颗牙齿。

她打了个冷战，看了年轻男人一眼，接着看向自己的女儿。突然，她立刻用力猛擦小女孩的嘴，这动作近乎出于本能。

\*

直到她感觉到太阳穴处的疼痛，她才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。他突然紧握双拳，猛砸她的脑袋，那拳出人意料，快得令她看不清拳来的方向。也许是她不愿相信他打了她吧。这是第一击，在接下来的数年里她常想，假如当时当地她离开了他，生活是不是就会变得不一样？

假如他允许她离开。

她惊恐莫名地望着他，完全不明白他为什么突然打她。在这之前，谁都不曾打过她。而且，她和他结婚才三个月。

“你打了我？”她问，拿手揉着太阳穴。

“你以为我没看到你是用什么样的眼神看他的吗?”他怒道。

“他？什么意思？你是指斯诺里？看斯诺里吗？”

“别以为我没注意到。一副骚样。”

她从不知道他性格中还有这一面，从不曾听他用过那样的措词——骚样。他在胡扯些什么？她同斯诺里不过在地下室门前稍稍聊了几句。斯诺里来送还她做女佣时落在主人家的东西，她向他道了谢。看到丈夫一整天阴沉着脸，不想见斯诺里，她便没有请他进屋。临别的时候，斯诺里开了她前东家的玩笑，他们笑着说再见。

“只不过是斯诺里嘛，”她说，“别反应那么大。你今天怎么一天心情都不好？”

“你算是在挑衅我？”他逼近她，问道，“我从窗口看到你们了。看到你像个荡妇一样围着他团团转！”

“不，你不能……”

他再次狠狠地给了她脸上一拳，把她打得飞到厨房的碗橱跟前。眼下的一切发生得太快，她都来不及用手护住头。

“少扯谎！”他咆哮道，“我瞧见你是怎么看着他的了。我瞧见你跟他调情！亲眼看见的！你这个婊子！”

又是一个她第一次听到从他口中蹦出来的词。

“我的上帝啊！”她叫道。血从她裂开的上唇淌进嘴里。咸涩的泪水顺着脸颊滑落，与血的味道混合在一起。“你为什么要那样？我干了什么？”

他站在她跟前，俯视她，摆出一副随时可能攻击的样子。愤怒灼红了他的脸庞。他咬着牙，跺了跺脚，然后大模大样地转过身，大步流星地走出了地下室。剩她一个人站在地下室里，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。

后来她常常回想那个时刻。如果她当时以转身走人、永远离开的方式回应他的暴力，而不是寻找一切可以用来责备自己的理由，事情是否就会不一样呢？她一定做了什么激起他怒火的事，只是自己不曾发现。她可以等他回来再向他解释，并保证想办法来弥补，让生活回到原来的轨道。

她从没见过他那个样子，不管他是和她在一起，还是和其他人在一

起。他是个安静而严肃的人。甚至可以算个思想者。那正是初识时他吸引她的一点。他当时在基沃斯工作，受雇于她前东家的兄弟，并帮着给她前东家送东西。一年半前两人就是那样认识的。他们年纪相仿。他说他想放弃工作、出海打鱼，因为打鱼可以赚钱。他想要有自己的房子，做自己的主人。当劳工既压抑、又过时，报酬还低。

她向他诉苦，说自己烦透了给商人做女佣的生活。她的东家是个吝啬鬼，老对雇来的三个女孩发牢骚；女主人是个苛刻又招人厌的老太婆，喜欢对下人呼来喝去。对于将来该干什么，她没有什么特别的打算，也不曾考虑过将来。自打童年起，辛苦劳作便成了她的全部生活，除此以外再无其他。

他寻找各种借口到商家拜訪，一次又一次与她在厨房相会。事情总是有因有果，她很快将自己有孩子的事告诉了他。他说他知道她已经做了妈妈。他向别人打听过。这是他第一次显示出有兴趣要更深入地了解她。女儿马上就三岁了，她告诉他，还特地把正在与东家的孩子嬉闹的女儿抱来给他看。

他看到她带着女儿过来，便问她有过多少个男人，一边还笑着，仿佛只不过开了个无伤大雅的玩笑。后来的日子里，他指责她滥交，用这种无情的方式来击垮她。他从不喊她女儿的名字，只叫她绰号——他叫她杂种或者瘸子。

其实，她的生活中并没有过很多男人。她告诉他，孩子的爸爸是个渔夫，在科拉菲厄泽淹死了。船上四人都因风暴而丧身大海，事故发生那年，男人只有二十二岁。差不多同时，她发现自己有了身孕。他们没有结婚，因此她连寡妇都称不上。他们本打算结婚的，然而他死了，只留下她和私生女相依为命。

她注意到他坐在厨房里听她讲述的时候，女儿不喜欢和他待在一处。一般情况下，她都不是个怕生的孩子，然而每每他来造访，女儿总死攥住妈妈的裙子不敢松手。他从口袋里掏出硬糖递给她，她却将脸深埋进妈妈的裙子，开始哭。她想要回到其他孩子身边。尽管硬糖是她的最爱。

两个月后他向她求婚。整个过程压根儿没有她在书里读到过的那

种浪漫味儿。他们晚上约会过几次，在镇上散散步或者去看场卓别林的电影。她被荧幕上的流浪汉逗得呵呵直笑，回头看身边，他的脸上几乎没有一丝笑容。一天晚上从电影院出来，她正等着他预订好的车来接他们，他突然问她他俩是否该结婚了。他把她拉向自己。

“我要我俩结婚。”他说。

她惊呆了。很久以后，当一切都已尘埃落定，她才想起来那根本不是一次求婚，他根本没有问她想要怎样。

“我要我俩结婚。”

她考虑过他向她求婚的可能性。两人的关系已经亲密到那种程度。她需要为自己和女儿找个家。她想要更多的孩子。除了他，别的男人似乎都对她不感兴趣，也许是因为她有孩子，也许是因为她长得并不那么吸引人。矮胖身材，棱凸的五官，微龅的牙，再加上小巧却总难安分的手指。兴许她等不到更好的人来向她求婚。

“你觉得怎么样？”他问。

她点点头。他吻了她，两人拥抱在一起。他们不久就在莫斯非尔的教堂举行了婚礼。仪式一点也不隆重，出席的人除了新娘和新郎之外，只有新郎在基沃斯的朋友和新娘的两位在雷克雅未克的朋友。仪式结束后，牧师邀请他们喝咖啡。她问他的朋友和家庭情况，他却不愿多谈。他只说自己是独子，还是婴儿时爸爸就死了，妈妈养不起他，就把他寄养在别人家。来基沃斯农场干活之前，他在好几个农场里干过。他对她的亲属关系也不好奇，不太在意她的过去。她告诉他他俩苦况相近，因为她也不知道自己的生身父母是谁。她是被领养的，在好几个雷克雅未克的家庭间辗转长大，最后给商人当了女佣。他点点头。

“我们重新开始吧。”他说，“忘掉过去。”

他们在林达加塔租了一小套地下室单元公寓，面积比客厅加厨房略大些。院子里有户外厕所。她不再给商人干活。他说她不必自己挣钱了。他在港口找了份工作，希望有朝一日能坐着渔船出海打鱼。

她站在餐桌前，按着自己的腹部。尽管还没告诉他，她确信自己是怀孕了。这事本就预料得到。他们谈过生孩子的问题，可惜她不清楚他

会怎么想，他那么神秘莫测。假如是个男孩，她已经帮他起好了名字。她想要个男孩。男孩会叫西蒙。

她听说过丈夫打妻子的事，听说过妻子不得不忍受着丈夫的暴力度日。听说过好多那样的故事。她只是没想到自己会成为其中一员，没想到自己的丈夫会对她施暴。她告诉自己说，那次一定是个例外。他以为我和斯诺里调情，她暗想，我一定不能再让那样的事情发生。

她抹抹脸，吸了吸鼻子。可怕的侵犯啊。虽然他是出去了，可他一定会很快回来向她道歉。他怎么能那么对她呢。不可能的。绝不可能。她有些困惑，但还是走进卧室去看女儿。女孩名叫米凯利娜，早晨醒的时候有点发烧，睡了一整天，此刻还在睡。她抱女儿起来，觉得她浑身滚烫。她用双臂抱着她，坐下，轻轻哼起摇篮曲。她神思恍惚，刚才丈夫的毒打还让她心有余悸。

女孩子们盒上站，  
小小短袜脚上穿。  
金色秀发微微卷，  
粉红衣裙最鲜艳。

米凯利娜费劲地喘着气，小胸脯一起一伏，鼻腔中隐约传来尖细的鼻音。她的脸烧得通红。

她试着叫醒米凯利娜，但小女孩毫无反应。

她尖叫起来。

女孩病得很重。

艾琳宝接到了关于千年街区发现骨头的电话。电话铃响的时候，她独自在办公室里，正好准备出去。她犹豫片刻，看了看钟，还是回到电话机边。当天晚上，她准备开一个晚餐会，所以一整天在脑子里转的，都是用泥炉烹饪法烧出来的鸡。她叹了口气，最终还是拿起了电话听筒。

艾琳宝不是很能看得出确切年龄，大概四十来岁，身材保持得很好，没有一丁点脂肪赘肉。她喜欢美食，离过婚，有四个孩子，其中包括一个已经长大离家的养子。她结过两次婚，最后嫁给了一个喜好烹饪的汽车技工，他们和他们的三个孩子住在格拉法沃古地区的一幢小排屋里。很久之前，她学过地质学，可从未在那个领域工作过。一开始，她在雷克雅未克警察局做暑期零工；最后，她成了其中一分子；如今，则是那里仅有的几个女性探员之一。

呼叫机响起时，希古泽·奥利正在和他的女友贝格索拉疯狂地做爱。他的裤子扔在地板上，皮带上别着呼叫机，烦人地响个不停。他知道，如果他不离开床，声音是不会停止的。这一天，他早早下班，贝格索拉却已经到家，用她热情肆意的深深一吻来迎接他。而后的事情，便自然而然地发生了。他把裤子脱在厨房里，拔了电话线，关了手机。然而，他忘了关呼叫机。

希古泽·奥利深深叹了口气，抬头看着跨骑在他身上的贝格索拉。他浑身是汗，面色潮红。从她的神情看，她还没有准备好让他走。她紧闭着眼睛，趴在他身上，臀部有节奏地轻轻上下运动，直到高潮逐渐退去，她身上的肌肉才重新放松下来。

呼叫机，永远在他的生活中占据首位。至于自身的欲望，他可以另找合适的机会来满足。

于是，他从贝格索拉身下滑出来。贝格索拉躺着，头放在枕头上，仿

佛失去了知觉。

埃伦泽坐在斯屈拉卡菲餐馆吃咸肉。他有时在那里吃饭,因为这是雷克雅未克惟一家供应他能接受的冰岛风味家常菜的餐馆。如果他愿意费事,他烧的,就是这种风味的菜。这家店的内部装潢,他也很喜欢:棕色的古旧饰面;老式的厨房椅子——有些的塑料垫子已经被戳开,露出里面的海绵填料;地板上的油地毡,被来往人流的重脚头逐渐踏薄。这家店的主顾包括卡车司机、出租车司机、起重机操作员、工匠和海军士兵。埃伦泽独自坐在角落里的一张桌子边,埋头吃咸肉、煮土豆、豌豆和淋透甜调味汁的芜菁。

早就过了午餐的高峰时间,但他还是迫使厨师为他准备一点咸肉。他切下一大块肉,在上面堆了土豆和芜菁,又用刀在这堆得好似战利品的食物上涂抹了厚厚一层奶油调味汁。很快,它们就在他嘴里消失殆尽。

埃伦泽又在叉子上堆满美味的食物,但他刚刚张开嘴,手机响了,他的手停在半空中。他看了看手机,又看了看放满食物的叉子,再看了眼手机,终于略带遗憾地放下叉子,只得把食物留在桌上的盘子里。

“为什么我就没办法得到片刻的安宁?”他抢在西于聚尔·奥利开口说话之前先说道。

“千年街区那儿找到一些骨头。”希古泽·奥利说,“我正往那里赶,艾琳宝也是。”

“哪种骨头?”

“我不知道。艾琳宝打电话给我,我现在正在半路上。我已经叫了法医去。”

“我在吃饭。”埃伦泽缓缓开口道。

希古泽·奥利差点脱口说出自己当时在干什么,但他及时制止了自己。

“在那里碰头。”他说,“千年街区<sup>①</sup>在通向雷尼斯凡湖的路边,热水水

---

<sup>①</sup> quarter一词,兼有小区和四分之一的意思,此处和下面的对话中,小说人物用了它的双关之意。

箱的左下侧，离小镇不远。”

“‘千年街区’是什么？”

“嗯，什么？”希古泽·奥利答应着，还对与贝格索拉在一起的快乐时光被打断耿耿于怀。

“是一千年的四分之一？二百五十年？不过这又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天哪！”希古泽·奥利抱怨了一句，挂断了电话。

过了不久，埃伦泽开着那辆有些破旧的车到了现场，他把车停在格拉法霍房子工地地基边的路上。警察也到了，用黄色胶带封锁了这个地区。埃伦泽钻过封锁带，艾琳宝和希古泽·奥利已经站在地基下面，面对着一堵泥土墙壁。报告骨头事件的医科学生和他们站在一起，办生日派对的那个母亲聚集了所有男孩，把他们送回室内。工地地基里面架起了三架梯子。雷克雅未克的地区卫生官员——一个五十岁左右的胖男人，从其中一架上爬下去，埃伦泽跟在他身后，也爬了下去。

媒体显然对发现的骨头兴趣盎然，记者齐齐聚集在现场。周围的住户也纷纷围拢过去，他们之中，有的人已经搬进了小区；而另外的，先前还在没有屋顶的房子上干活，现在也手里拿着锤子铁锹站在现场，眼前忙乱的景象把他们弄得云里雾里。正是四月末，暖风和煦，春光明媚。

法医小组已经开始工作，他们小心翼翼地从泥土墙上刮下样本，把小泥铲上的泥土屑倒进塑料袋里。他们看见骨架的上半部分还埋在土墙里，一条手臂、一部分胸腔和下颚骨清晰可见。

“那就是千年人？”埃伦泽走近泥土墙，问道。

艾琳宝瞥了一眼希古泽·奥利，目光中充满疑问。西于聚尔·奥利站在埃伦泽身后，伸出食指，指着脑袋绕了绕。

“我给国家博物馆打了电话。”希古泽·奥利说着，埃伦泽突然转过身看他时，他立刻收起刚才的动作，伸出手抓抓头皮，“一个考古学家正赶过来，他也许会告诉我们，这究竟是什么。”

“难道我们不需要一个地质学家？”艾琳宝问道，“他能告诉我们关于这些泥土的事、骨头的位置和泥土之间的关系，还有地层的年代。”

“你不能帮忙吗？”希古泽·奥利问道，“你从前不是学这个的？”

“我统统忘光了，一个词都不记得。”艾琳宝说，“我现在只知道，那些棕色的东西叫做‘土壤’。”

“他不是六英尺以下。”埃伦泽说道，“大概在一米以下，最多不超过一米半。还被匆匆忙忙地捆了起来，至少在我看来，这是一具尸体的残骸。他在这儿的时间不长，绝不是维京人<sup>①</sup>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，这是个‘他’？”地区卫生官员问道。

“他？”埃伦泽重复了一遍。

“我的意思是，这也可能是‘她’。你怎么这样肯定这是个男人？”卫生官员说道。

“也可能是个女人。反正我随口说的，无所谓。”他说着，耸了耸肩，“看了这些骨头，你能告诉我们些什么呢？”

“我现在什么都不知道。最好，还是等尸骨全部从土里挖出来再看看。”卫生官员说道。

“是男是女？年龄多大？”

“目前无法判断。”

一个高个子男人向他们走来，他穿着一条牛仔裤和一件传统冰岛式样的羊毛衫，留着杂乱的灰白胡子，两颗发黄的尖牙从他的大嘴里突出来。他介绍说自己是考古学家。他看着法医小组作业，让他们发点慈悲，停下这毫无意义的挖掘。两个拿着小泥铲的人犹豫了。他们穿着雪白的防护服，戴着橡胶手套和防护眼罩。在埃伦泽眼里，他们就好像刚刚直接从核电站里走出来似的。这两个人看着他，等着他下达指令。

“我们需要挖下去，挖到他，看在上帝的分上。”尖牙考古学家边说边挥舞手臂，“你们是要用这小泥铲把他从土里挖出来？这里谁负责？”

埃伦泽承认是自己。

“这不是考古发现。”尖牙说着，和埃伦泽握了握手，“我的名字是斯

---

<sup>①</sup> 维京人：或称“北欧海盗”，从8世纪到10世纪劫掠欧洲北部和西部海岸的斯堪的纳维亚人。